



太陽城集團
SUNCITY GROUP

SUNCIT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太陽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3)

於2022年8月15日(星期一)下午三時正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一)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太陽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股份」) _____ 股

之登記持有人(附註二)，茲委任(附註三)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主席，或如其未能出席，則委任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訂於2022年8月15日(星期一)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干諾道中200號信德中心4樓401A雅辰會翡翠廳舉行之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上述大會通告內所載之決議案，並於該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所載指示就下列決議案表決(附註四)：

	特別決議案	贊成(附註四)	反對(附註四)
1.	動議 (a) 待取得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批准後(並以此為條件)，將本公司名稱「Suncity Group Holdings Limited太陽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LET Group Holdings Limited」(「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b) 授權一名或以上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職員作出彼/彼等酌情認為就施行或落實本決議案而言屬必要、恰當、適宜或合宜的一切行動及事宜，簽署、簽立、蓋印於(如有需要)及提交一切相關文件並採取一切相關步驟，以及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代表本公司辦理任何必要的存檔及/或註冊手續。		

日期：2022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附註五)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如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所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上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請於每項決議案側之空欄內填上「✓」號，以指示受委代表如何代表閣下表決。倘若本表格經簽署後交回，但無任何指示，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或投棄權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一間公司，則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獲授權之公司負責人或授權人或獲授權之其他人士簽署有關代表委任表格。
- 如任何股份屬聯名持有，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可有權(猶如其獨立持有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但如若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排名首位之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任代表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將屬無效，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依照股東名冊內聯名持有人之排名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與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